

※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

例如：A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

逢甲大學-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

項目	內容		
學習準備建議方向	修課紀錄	<p>1.本系屬建築設計學群¹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²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</p> <p>2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社會領域 (2)科技領域</p> <p>3.學業總成績</p>	<p>本系為跨科際整合學系，雖以社會領域為主，但亦強調考生須具備科技領域能力、語文表達說寫能力與投入公眾事務之熱忱。選才重點如下：</p> <p>【修課紀錄】</p> <p>1.重視修習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表現。</p> <p>2.重視選修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動機與理由，並將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成果納入參考。(請於「學習歷程自述」中具體說明)</p> <p>3.學業成績參考重點：學業總成績(類組班排名百分比)、地理及公民與社會等科目成績(類組班排名百分比)</p> <p>【課程學習成果】</p> <p>1.著重修習社會、科技領域等課程之專題成果、研習報告、分組報告或實作成果。</p> <p>2.重視同學之文獻查詢、田野調查、社區服務等能力。</p> <p>3.重視能展現團隊合作、創新思維與解決問題之學習過程，而非僅考量成果。</p> <p>【多元表現】</p> <p>1.「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」與「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」重視申請者對都市計畫、環境規劃、科技發展之學習熱忱、敏感度及批判思考能力。</p> <p>2.「競賽表現」資料應儘量呈現解決問題、團隊合作、溝通協調或領導管理等能力特質。</p> <p>3.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可為課程學習成果以外之作品、語言能力/程度鑑定證明、志工經歷，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。</p>
	課程學習成果	<p>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3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</p> <p>1.書面報告 2.實作作品 3.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³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</p>	
	多元表現	<p>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10件，並另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</p> <p>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競賽表現 3.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4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</p>	

學習歷程 自述	1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就讀動機 3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
其他	無

備註 1：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，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，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

備註 2：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(一般科目、專精科目)。

備註 3：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、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、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。

備註 4：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，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，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、能力與熱忱；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，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。